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软件集成实施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2N49886816420251001

采购单位（甲方）住 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石景林街道金鸡路8号

供 应 商（乙方）住 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号GIG国际金融资本中心T1塔楼26楼26A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49886816420251001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采 购 计 划 号： 广西政采[2025]12288号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数广信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信息类产品框架协议采购（集成实施服务）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入围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或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 [2025]12288 号	广西数广信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集成服务(包含售前咨询、适配建议、含流式软件+版式软件+可信浏览器+文档安全系统+隐写溯源+安全网关VPN+数字证书控件(免费)+USB KEY的采购和集成、厂商责任外的现场部署和服务保障)	-	-	-	30	件	1490.00
合同总价（元）		44700.00						
合同总价（大写）		肆万肆仟柒佰元整						

注：1.以上协议价格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项目。

二、付款方式： 本合同含税总价44700.00元，不含税总价40311.40 元，增值税税额4388.60 元。商品明细详见附件1《合同产品清单及税率明细表》。 经验收合格且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100%合同总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

三、转包与分包

试（如有）的，参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其他：上条中“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的前提条件明确为“乙方逾期30日不能交货”。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 1.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3. 其他： / 。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解除合同应向同级政府采购监 管 部门备案。
- 3. 项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 本合同一式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南宁市良庆区飞云路6号GIG国际金融资本中心T1塔楼26楼26A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北路支行
账号：	账号： 4505016043530000063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年 月 日	